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6 龙盛 01      债券代码：136205

债券简称：16 龙盛 02      债券代码：136206

债券简称：16 龙盛 03      债券代码：136301

债券简称：16 龙盛 04      债券代码：136302

**债券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二〇年五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龙盛”、“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浙江龙盛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及代码：品种一的债券简称及代码分别为“16 龙盛 01”、136205；品种二的债券简称及代码分别为“16 龙盛 02”、136206。
- 3、发行人：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实际发行规模 8.9 亿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29 日，“16 龙盛 01”回售已实施完毕，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29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16 龙盛 01”申报回售数量为 361,729 手（1 手为 1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361,729,000.00 元（不含利息），回售实施完毕后，“16 龙盛 01”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 5,282,7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品种二为 5 年期，实际发行规模 1.1 亿元。
-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证监许可[2015]3163 号。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 7、债券利率：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3.98%，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决定在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 37bp，即 2019 年 1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品种一券票面利率为 4.35%（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龙盛 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品种二（5 年期）票面利率为 4.1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8、计息期限：品种一计息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品种二计息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
- 9、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品种一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

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上市时间及地点：2016 年 2 月 24 日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 （二）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品种一的债券简称及代码分别为“16 龙盛 03”、136301；品种二的债券简称及代码分别为“16 龙盛 04”、136302。

3、发行人：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实际发行规模 35 亿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18 日，“16 龙盛 03”回售已实施完毕，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7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17 日（“16 龙盛 03”申报回售数量为 1,616,302 手（1 手为 1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616,302,000.00 元（不含利息），回售实施完毕后，“16 龙盛 03”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 18,836,98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品种二为 5 年期，实际发行规模 5 亿元。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证监许可[2015]3163 号。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7、债券利率：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3.48%，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决定在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 67 个基点，即 2019 年 3 月 17 日至 2021 年 3 月 16 日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4.15%（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龙盛 03”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品种二（5 年期）票面利率为 3.93%。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计息期限：品种一计息期间为2016年3月17日至2021年3月16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3月17日至2019年3月16日。品种二计息期间为2016年3月17日至2021年3月16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品种一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上市时间及地点：2016年4月5日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浙商证券作为浙江龙盛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浙江龙盛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本次债券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出具的《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6龙盛01、16龙盛02、16龙盛03与16龙盛04跟踪评级报告》，基于以下原因将浙江龙盛主体信用等级由AA+调整至A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将16龙盛01、16龙盛02、16龙盛03与16龙盛04债券信用等级由AA+调整至AAA级：

（一）主业基础稳固，收入利润持续增长。

发行人作为国内染料、中间体龙头企业，其主导产品的产销量及市场份额均居同行业首位，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主业基础稳固，近年来公司收入利润持续增长，2017-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51.01亿元、190.76亿元和213.65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7.32亿元，42.13亿元和53.06亿元。

（二）债务期限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2019 年发行人偿还较多到期债务，短期刚性债务规模大幅下降，债务期限结构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也有所下降。房地产项目资金逐渐回笼，后续房地产资金需求压力减轻。

### **三、本次评级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评级调整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偿债能力具有正面影响，是公司偿债能力和资信水平提升的表现，不会对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债券质押式回购资格等造成不利影响。

###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洪涛

电话：0571-87902731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大楼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